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
合作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决算中包含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以及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共2个单位的汇总决算，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由于未独立核算与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合并编制部门决算，因此合并公开。其中：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二）负责项目引进前期性、基础性、事务性工作；为国（境）内外投资者提供环境考察、信息咨询、政策解答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外商投资企业的洽谈、签约、项目实施及协调、管理、服务工作。

（三）负责全区招商网络、招商项目库和客商资源库的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招商引资情况汇总，加强与外界的信息交流，及时发布招商信息，利用各种媒体和渠道，全方位对

外推介招商引资项目。

（四）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国内外贸易、利用外资及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对外开放、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

（五）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对外开放、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对外招商引资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全区重大招商引资活动，组织参加经贸交流活动。

（六）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促进商贸中小微企业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七）负责全区对外经济贸易工作，拟定和执行全区对外贸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措施；组织参加相关的国际经贸活动，参与多双边经贸洽谈并处理经贸关系中的相关事务。

（八）负责本行业领域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日常管理等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九）负责办理本地区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提高对外贸企业服务水平，促进区域对外贸易发展。

（十）负责对本行政区域成品油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煤炭市场进行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美容美发行业的行政管理。

(十三)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的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

(十四)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餐饮企业、报废汽车、商品现货市场等行业监督管理。

(十五)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负责组织指导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协调和签约工作。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负责项目推进过程中的组织、协调，督办考评各有关部门履行职责情况，两部门应建立招商引资项目信息共享机制。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应向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通报投资项目促进情况信息。

(十六)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 承担全区招商引资项目库的修改完善工作；承担全区招商项目的推广工作。

(二) 承担全区招商引资活动的服务工作。

(三) 承担全区经济合作促进相关事宜的服务工作。

(四) 负责推进市场化招商工作。

(五) 完成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其中，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内设机构（处室）共0个；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处室）共0个。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82.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5.5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15.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2
总计	30	1,115.71	总计	60	1,115.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5.55	1,115.50	0.00	0.00	0.00	0.00	0.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2.70	1,082.65	0.00	0.00	0.00	0.00	0.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78.99	978.94	0.00	0.00	0.00	0.00	0.05
2010401	行政运行	77.00	76.94	0.00	0.00	0.00	0.00	0.0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00	9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03.71	10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3.71	10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	1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15	1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5.69	93.89	1,021.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2.84	77.04	1,005.8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79.13	77.04	902.09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77.04	77.04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09	0.00	902.09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03.71	0.00	103.71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3.71	0.00	103.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	7.2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	3.77	16.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15	0.00	10.15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85	0.00	5.8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82.75	1,082.7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3	7.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77	19.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5	5.8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5.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5.60	1,115.6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15.60	总计	64	1,115.60	1,115.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15.60	93.79	1,021.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2.75	76.94	1,005.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79.04	76.94	902.09
2010401	行政运行	76.94	76.94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09	0.00	902.09
20113	商贸事务	103.71	0.00	103.71
2011308	招商引资	103.71	0.00	10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7.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	7.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	7.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	3.77	16.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	0.00	16.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15	0.00	10.1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85	0.00	5.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7	3.7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	5.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	5.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	5.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92	30201	办公费	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5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3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12.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60					公用经费合计	17.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0.00	0.00	0.00	0.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3年度总收入1,115.7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15.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5.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9.46万元，增长393.5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加大招商力度。

2. 其他收入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150.00%。主要变动情况：银行利息收入增加。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3年度总支出1,115.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15.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3.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70万元，增长107.7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1,021.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40.19万元，增长462.61%。主要变动情况：加大招商力度。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度，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12.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减少1.92万元，下降13.7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公务接待费12.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减少1.92万元，下降13.7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58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8次；接待人数1,21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71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78万元，增长613.2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本年公务接待费列基本支出。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3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4.33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4.33万元，占10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项目册	设置专门采购包	0.356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download.html?url=/upload/commoninfo/2023/8/4/1691133296483_6721.pdf&fileName=e6682f1691131737988.pdf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2	项目册	设置专门采购包	3.474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download.html?url=/upload/commoninfo/2023/8/4/1691136677379_9209.pdf&fileName=93b0041691136150652.pdf
3	招商引资手册	项目整体预留	0.50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download.html?url=/upload/commoninfo/2023/12/14/1702538992400_9106.pdf&fileName=65cac81702538385473.pdf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1021.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组织对项目工作经费、招商引资激励资金、疫情费用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1.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经费的有效使用，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切实保障了各单位各项工作达到对应的绩效目标，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年

度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69.36万元，执行数为1115.69万元，完成预算的1508.55%，得分98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及绩效目标，认真开展工作，遵循专款专用的管理原则，严格按照资金规定用途和审批程序执行使用，大额资金支出按照“三重一大”事项议事规则，厉行节俭，使资金发挥最大效能，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严格各项制度；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顺利开展各项工作。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005.80万元，执行数合计1005.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8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项目工作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902.09万元，执行数为902.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

（2）“招商引资激励资金”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03.71万元，执行数为103.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加强绩效管理。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组织对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021.81万元，执行数合计1021.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1）“项目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902.09万元，执行数为902.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

（2）“招商引资激励资金”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03.71万元，执行数为103.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加强绩效管理。

（3）“疫情费用支出”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6.00

万元，执行数为1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